

臺北市交通管制工程處第631次擴大處務會議紀錄

時間：112年5月25日（星期四）下午2時30分

地點：本處7樓會議室

主持人：劉瑞麟處長

紀錄：蔡承霖

交通局長官蒞臨視導：(請假)

出席單位及人員

副處長 紀勝源

總工程司 劉嘉祐

主任秘書 施文周

黃副總工程司 黃皇嘉

鄭副總工程司 (請假)

規劃科 陳詩韻 紀韋廷 崔凱鈞 賴筠涵

設施科 江長恩 廖崇耀 鄒瑀

工務科 梁筠翎 李岱蔚 王秋景 吳宗燁

工程隊 黃朝誠 李薇婷 王歆涵 陳曉歲

交控中心 王耀鐸 吳育緯 余國安 黃維珩 鄧琇文

會計室 蕭麗容

人事室 郭惠娥

政風室 王鵬圖

秘書室 鄭維邦 劉嘉芬 林鳳玉

府會聯絡員 (請假)

壹、確認第630次擴大處務會議紀錄

主席裁示：確認備查。

貳、歷次處務會議指(裁)示事項執行情形報告(略)

主席裁示：

一、第624次第1項「彩色標記行穿線進度，請掌握辦理進度並至處本部報告。」案：繼續列管。

二、第626次第1項「忠孝西路 VD 流量請交控持續蒐集統計，並請規劃科確認。」案：請交控再確認流量資

料，繼續列管。

- 三、第626次第4項「內科加裝 CCTV 部分，除堤頂外，其餘港墘、瑞光、基湖等路段亦請評估納入。」案：繼續列管。
- 四、第628次第1項「杭州南路機車停車格與標線型人行道之配置疑義，請查明改善。」案：繼續列管。
- 五、第628次第3項「101頂樓裝設 CCTV 案，安裝成本及場地租金費用較高，請再評估成本效益。」案：繼續列管。
- 六、第631次第1項「忠孝東路4段553巷52弄紅線問卷調查爭議案，請規劃科爾後若遇類似情形，應及時完整回報，避免提供片面資訊影響決策判斷，本案請再洽里長研商。」案：繼續列管。
- 七、第631次第2項「國小週邊標線型人行道環境改善案，請設施科當窗口統一彙整進度列管表提報局交安科。」案：請提報處本部討論，繼續列管。
- 八、第631次第3項「二殯裝設 CCTV 案請會勘確認安裝地點。」案：繼續列管。
- 九、第631次第4項「國小周邊路口行人早開時相請依限於6月底前完成設置。」案：繼續列管。

參、議會列管案件

主席裁示：繼續列管。

肆、局長列管案件

主席裁示：繼續列管

伍、各單位工作報告

一、規劃科陳科長報告

主席裁示：請檢討調整仁愛路4段266巷(雙向)及仁愛路4段300巷20弄(單向)標線。

二、設施科江科長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三、工務科梁科長報告

主席裁示：請設施科加速辦理標線及鄰里工程採購案。

四、工程隊黃隊長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五、交控中心王主任報告

主席裁示：行人早開請掌握辦理進度。

六、會計室蕭主任報告

主席裁示：本處112年度內部控制制度第1次會議訂於5月31日召開，屆時請各委員出席。

七、人事室郭主任報告

主席裁示：

(一)重申科室主管應注意同仁間業務衡平，避免部分同仁長期連續超時加班，並請覈實審核同仁加班之必要性，留意加班費之控管。

(二)請科室主管督促同仁於112年6月15日前完成年度數位學習時數之選讀。

八、政風室王主任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九、秘書室鄭主任報告：

主席裁示：

(一)重申書詢案件以府文回復，簽稿請註明二層決行，請核稿主管把關。

(二)請核稿主管核稿時提醒承辦人，交通局公文（含單一）查核所列缺失應確實改善，並依規定格式及時效簽辦公文。

十、新聞聯絡員報告：

主席裁示：洽悉。

十一、府會聯絡員報告：

主席裁示：

- (一) 議員主任口頭或 LINE 交辦同仁跨科室的業務，請同時轉給府會下交辦單，避免後續遺漏處理。
- (二) 議員質詢和相關議題需辦理會勘(尤其跨區)，或號誌設計會勘涉及多位議員，通知單是否要發議員，請事先找議員主任探聽或是透過府會詢問，避免後續爭議。

十二、大事紀：洽悉。

十三、職業安全宣導

主席裁示：

- (一) 為預防夏季高溫可能導致熱危害，請各科室主管提醒同仁及廠商採取必要危害預防措施。
- (二) 如於上下班或外勤途中發生交通事故致受傷，請各科室主管確實依本處職員工職業災害通報及處理作業程序(內控 C017)辦理，並注意辦理時限。

陸、臨時動議及指裁示事項：

- 一、下星期開始總質詢，留守人員請依新規定辦理。
- 二、交通部門質詢回復前請洽質詢議員說明，無意見後再發文。
- 三、內湖台北企業總部交通改善案，請配合交通局專案辦理。
- 四、教育局回復通學巷新增需求，由本處主辦會勘。
- 五、本府員工協助方案 EAP 相關措施及本府員工協談室提供諮詢服務等資訊，請轉知同仁可視需要參考運用。

散會(上午15時49分)